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浙江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26,585.8万元对浙江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康德莱”)进行增资，以用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医用针扩建项目”建设，其中计入浙江康德莱注册资本13,995.3834万元，计入浙江康德莱资本公积12,590.4166万元，浙江康德莱其他股东上海康德莱国际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放弃同比例增资，同意公司进行单独增资。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2月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子公司浙江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

近日，经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浙江康德莱完成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浙江康德莱注册资本由6004.6166万元变更为贰亿元整。

除上述变更外，浙江康德莱其他工商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4日